

三國志攷證

二



中華書局

三國志攷證
一 潘眉撰

叢書集成初編

三國志攷證 一冊

中華書局

出版發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 三十二分之一
統一書號：一七〇一八·一五

三國志攷證卷五

魏書五

任城威王彰傳

及帝受禪因封爲中牟王

按此說誤也。封中牟王者任城王子楷非彰也。黃初二年彰尙爲公。三年始封王。本傳云立爲任城王。四年薨。文帝紀曰任城王彰薨於京都。彰爲王僅兩年而一見本傳。一見帝紀皆曰任城王其未封中牟甚明。魚豢乃云諸侯畏彰過中牟不敢不速。此虛造之言。裴世期引之謬矣。

陳思王植傳

登層臺以娛情

鄴中記銅爵臺因城爲基址高一丈有屋一百二十間周圍彌覆其上。後趙石虎十尺及周圍殿屋一百二十房。蘇曰聖井銅爵屋一百二十房。及安金鉢風屏風。又于二井穿牀上綱直女三十人施蜀錦流蘇斗帳。正殿御牀。又可見。魏時繁華聲伎矣。又作銅爵子。牀上綱直女三十人。施蜀錦流蘇斗帳。高一丈五尺。舒翼曰命飛。按周圍一百二十房寶飲食皆頭銜五色流蘇。蓋太祖喜日所設制客。建高門之嵯峨兮。

鄴中記。鄴宮南面三門。西鳳陽門。高二十五丈。上六層。反宇向陽。下開二門。未到鄴城七八里。遙望此門水經注。鳳陽門。三臺洞開。高三十五丈。

連飛閣乎西城。

按。鄴二城東西六里。南北八里六十步者。鄴之南城。見河朔訪古記。東西七里。南北五里者。鄴之北城。見水經注。魏銅爵臺。在鄴都北城西北隅。見鄴中記。鄴無西城。所謂西城者。北城之西面也。臺在北城西北隅。與城之西面樓閣相接。故曰連飛閣乎西城。及按酈道元云。鄴之北城百步一樓。又云層甍反宇飛檐拂雲。圖以丹青色。以輕素當亦魏創其制。而石虎增飾華侈耳。

臨漳水之長流兮。

水經注。武帝引漳流自鄴城西東入逕銅爵臺下。伏流入城東。注謂之長明溝也。

天雲垣其既立兮。家願得而獲逞。

曹子建集作天功。怛其既立。家願得而獲逞。

開司馬門至金門。

按宮門謂之司馬門。每門立司馬主之。如百官志。南宮有南屯司馬。主宮門。蒼龍司馬。主東門。玄武司馬。主玄武門。北屯司馬。主北門。北宮則有朱雀司馬。主南掖門。東明司馬。主東門。朔平司馬。主北門。是也。金門。疑卽金明門。水經注。鄴城有七門。南曰鳳陽門。中曰中陽門。次曰廣陽門。東曰建春門。北曰廣

德門次曰廢門西曰金明門一曰白門

注官至東安太守

郡國志無東安郡此注載劉脩爲東安太守杜畿傳注有東安太守郭智建安四年太祖使臧霸入青州破齊北海東安立郡在建安以前歲月不可得詳舊有東安縣屬于琅後遂升縣作郡

誅丁儀丁廙

晉書陳壽傳云丁儀丁廙有盛名於魏壽謂其子曰可寃千斛米見與當爲尊公作佳傳丁不與之竟不爲立傳按丁儀丁廙官不過右刺史掾及黃門侍郎外無摧鋒接刃之功內無升堂廟勝之效黨於陳思王冀搖家嗣啓骨肉事既不成刑戮隨之斯實魏朝罪人不得立傳明矣晉史謂索米不得不爲立傳此最無識之言同時如徐幹陳琳阮瑀應瑒應璩劉楨吳質邯鄲淳繁欽路粹楊脩皆無傳益足證晉史之誣

縗其王

當依文選作占其王

東屬大司馬偏舟之任

偏舟之任當依文選作偏師之任

有不蒙施之物必有慘毒之懷

上句文選脫。

撮風后之奇。

撮當爲握。

小子志。

本傳但載小子不及長子。按曹子建集封二子爲公謝恩章云詔書封臣息男苗爲高陽鄉公志爲穆鄉公又云苗志小豎並佩金紫知長子名苗也。

中山恭王袞傳。

文學防輔。

魏制諸王在國禁防嚴密朝廷特設防輔監國之官以伺察之此文學防輔是也。

東海定王霖傳。

嘉平元年薨。

齊王紀嘉平二年十二月甲辰東海王霖薨此作元年者誤。

王粲傳。
注

文帝常賜楨廓落帶其後師死欲借取以爲像。

廓落帶卽鉤絡帶革帶之有鉤者師工師也。

劉廙傳

注考荀過蒙分遇榮授之顯。考荀之愛已衰。

注此兩云考荀當是廙父名荀耳。

阜子喬字仲

仲彥唐書相世系表作伯彥。

劉劭傳

劉劭字孔才

楊慎集引宋庠曰。邵从卩說文高也。故字孔才。楊子周公之才之邵是也。三國志作劭。或作邵从邑皆非。眉按本傳作劉劭。荀彧傳注作劉邵。皆傳寫之誤。晉刑法志。散騎常侍劉邵从卩作邵。

注不聞胡康疑是孟康。

按胡康沛國譙人。孟康安平國安平人。當別有胡康。非卽孟康。況孟康恩澤治績。吏民稱歌。與胡康性質不端。迥不侔合。

傅嘏傳

伯父巽黃初中爲侍中尚書。

按巽字公悌。傳子爲東曹掾。劉表文帝十八封關內侯。年紀注。文帝卽王位。爲散騎常侍。紀注

懷遠將軍號奏。太和中卒。

注父充。

充字固。見唐書宰相世系表。充表作允

充表作允陽都侯。俱誤。

注五年正月諸葛恪拒戰大破衆軍於東關。

按少帝紀。東關之敗在嘉平四年十二月。吳志云。十二月戊午。大破魏軍。是年十二月丙申朔戊午。十三日也。司馬彪戰略作五年正月誤。

評曰。惟粲等六人最見名目。

典論目。孔融、陳琳、王粲、徐幹、阮瑀、應瑒、劉楨爲七子。陳許所云。粲等六人。則指王粲、徐幹、陳琳、阮瑀、應瑒、劉楨也。

桓階傳。

桓階字伯緒。

任城太守孫夫人碑云。長沙人桓伯序。緒當依碑作序。階序字義相應。湘人。陪長沙臨

徙封安樂鄉侯。

凡書法初封曰封。進爵曰進。封不進爵。但更易邑土。曰徙封。亦曰更封。亦曰改封。亦曰轉封。桓階初封高鄉亭侯。至是進爵鄉侯。宜書進封。不當曰徙封。夏侯尚封平陵亭侯。文帝踐祚。更封平陵鄉侯。不書

進封而書更封與此傳同失。若曹洪封野王侯後徙封都陽侯張既封都鄉侯後徙封西鄉侯彼皆徙封與此不同。

陳泰傳

進兵爲翅。

爲翅係烏翅之譌胡三省曰烏翅要地也。郭淮傳

陳矯傳

廣陵東陽人也。

晉書陳騫傳云臨淮東陽人騫卽矯子劉頌傳云臨淮陳矯按晉書云臨淮此傳云廣陵者晉置臨淮郡分廣陵之東陽屬臨淮故矯在魏爲廣陵東陽人在晉又爲臨淮東陽人

注矯本劉氏子出嗣舅氏而婚於本族

矯娶劉頌女矯本劉氏子與頌近親按御覽十一引魏氏春秋司空東萊王基當世人儒豈不達禮而納司空王忱女以姓同源異故也若如陳矯可謂姓異源同矣

注騫字休淵

裴注所引晉書乃虞預晉書今唐脩晉書陳騫傳闕字當以此補之

徐宣傳

帝船回倒。

何義門曰。回卽柂也。古字通耳。

盧毓傳。

盧毓字子家。

注 唐書宰相世系表作子象。後漢書盧植傳注云。魏志亦作子家。引

禮記解詁。

按盧植傳作三禮解詁。當從之。植上書云。臣前以周禮諸經發起粃謬。敢率愚淺爲之解詁。是植又

周禮解詁甚明。

封一子高亭侯。

高字宜衍。高亭字相近。譌複也。

和洽傳。

出爲郎中令。

漢制郎中令居禁中。魏制不居禁中。治由侍中爲郎中令。故曰出。

爲光祿勳。

黃初元年改郎中令爲光祿勳。時治爲郎中令。因改官名爲光祿勳。與遷調有別。

子禽嗣禽弟。注和嶠適之子。

禽當爲禹。呂忱字林禹，蟲名也。適當爲適。高貴鄉公紀侍中和適作詩稽留，即是此人。晉書和嶠傳父

適魏吏部尚書，字並作適。

常林傳。

遣船兵於峴山東斫材梓柯。

斫材下疑脫爲字。梓柯，繫船杙也。

裴潛傳。

父茂封列侯。

茂封陽吉亭侯。見唐書宰相世系表。

注

潛少弟徵事。見荀粲傳。嘏王弼管輅諸傳。

按裴徽於魏志惟見管輅傳至如傅嘏傳無裴徽。惟注引傅子有徽非傳也。荀粲王弼魏志皆無傳。何劭作荀粲及王弼傳。荀粲傳引於荀或傳。王弼傳引於鍾會傳。皆注也。若據陳志而言。則當云徵事見管輅傳。若兼傳注而言。則當云見荀或傳。嘏鍾會管輅諸傳。若據所出書而言。則當云見荀粲王弼管輅傳及傅子。

韓暨傳。

進封南鄉亭侯邑二百戶。

進封南鄉侯也。衍亭字凡亭侯。邑以百戶起。如梁習封申門亭侯。杜畿封豐樂亭侯。邑皆百戶。鄉侯以二百戶起。如和洽封西陵鄉侯。及暨封南鄉侯。邑皆二百戶。又按荀彧萬歲亭侯。邑二千戶。王觀陽鄉侯。邑二千五百戶。鄉亭之封其廣如此。而邑侯有不及四分之一者。亦立制之未善也。

崔林傳。

司隸校尉屬郡。

屬七郡三輔三河弘農。

高柔傳。

以柔爲管長。

管當爲菅。青州濟南屬縣。此與司馬芝同誤。

大凡一歲所食十二萬頭。

虎食鹿七萬二千頭。狼食鹿萬八千頭。又狐食鹿子一月三萬頭。共計一歲食鹿十二萬頭也。狐不言一歲者。鹿子一月健走之後。狐所不能食。故但言一月所食。

注爲黃沙御史與中丞同。

按晉書高光傳。是時武帝置黃沙獄。以典韶囚。以光爲黃沙御史。秩與中丞同。中丞謂御史中丞。黃沙。

一作長沙者非。

孫禮傳。

欲奮劍斫虎。

水經注十五載孫禮拔劍投虎事以爲是魏文帝誤。

辛毗傳。

子敞爲河內太守注官至衛尉。

按真誥闡幽微云辛毗子名敞爲河內太守太常卿傳注不言爲太常卿闕略也。

楊阜傳。

阜常見明帝著褶被縹綾半裹袖。

按宋五行志云魏明帝著繡帽被縹紈半袖然則此一句中脫一繡字複一袖字又譌紈爲綾也縹淺青色易緯稽覽圖云白青之色如縹

高堂隆傳。

青龍中西取長安大鍾。

帝紀注徙長安鐘鑄在景初元年與此不同。

時郡國有九龍見。

此九龍非一時並見宋五行志以郡國前後言龍見者九今圓丘方澤南北郊明堂社稷神位未定

此疏上於青龍四年

權備並脩德政

何義門曰備當作禪

異類之鳥育長燕巢

宋晉五行志並云有燕生鷹故下言鷹揚之臣

口爪皆赤

晉字誤宋晉志並云口爪俱赤

胡質傳

威字伯虎

威一名貔見晉書本傳晉書云威字伯武此唐人避諱改虎爲武也如王天虎改白虎幡改白獸幡之類甚多

注威弟熊字季象征南將軍

晉書胡威傳作安東將軍

王昶傳

進封京陵侯。

由亭鄉進封邑侯。此魏朝定制。惟祀及諸葛誕、鍾會皆以亭侯超封邑侯。前此未嘗有也。

封二子亭侯。關內侯。

按史例。關內侯書賜爵。亭侯以上書封。傳宜云封一子亭侯。賜一子爵關內侯。今連文書封非也。陳泰傳。賜子弟一人亭侯。二人關內侯。王基傳。封子二人亭侯。關內侯。其亭侯書賜與關內書封皆非正例。

王基傳。

加揚烈將軍。

按王基碑作揚武將軍。又按遷鎮南將軍。在賜爵關內侯前。皆當以碑爲正。

移其降民。置夷陵縣。

洪編修襄陽志云。夷陵縣不知屬何郡。眉按少帝紀嘉平三年置南郡之夷陵縣知夷陵屬南郡也。

是歲基薨。

按碑文基以景元二年四月辛丑薨。推是年四月戊寅朔辛丑二十四日也。基薨年七十二。

王凌傳。

大軍掩至百尺。

據水經注百尺下當有堰字。

注 倘直以折簡召我。

漢制簡長三尺，短者半之。謂之折簡。北齊書魏收傳：尺書徵建鄴，折簡召長安。南史梁武帝紀：隨王止須折簡耳。謂禮輕者，但須折簡之半也。

母邱儉傳

母邱儉

楊慎曰：複姓有母邱氏。諸姓氏書音母作母非也。漢書有曼邱臣。師古曰：曼邱母邱本一姓。史記田齊世家：伐衛取母邱。索隱曰：母音貫。貫邱，古國名。衛之邑。今作母邱。字殘缺耳。索隱以母字爲殘缺亦非。蓋古字從省，不用貝。漢有母邱興。母邱長。母邱毅。魏有母邱儉。皆同族也。按升庵之說當矣。母邱興即母邱儉之父，而以爲同族，亦失於不考。

父興

水經注：魏將作大匠母邱興，盛儉父也。又穀水東南流，經母邱興盛墓。按父實名興，水經注誤。

注 時郭淮已卒。

按文欽此書作於正元二年閏正月十六日己亥之後。郭淮在正月三十日癸未卒。

夷儉三族

儉夷族時得免者二人。一爲子甸之妻荀氏。因族兄顓族父虞並景帝姻通。共表魏帝以旬其命。詔聽。